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2020 年度承诺业绩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2020 年度承诺业绩完成情况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一网络”）的 100% 股权过户手续，唯一网络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唯一网络的业绩承诺期已满，相关业绩承诺已完成，具体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各方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厦门星思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星思惠”，原名称为屏南唯创众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平唯创众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唯创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唯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唯联”，原名称为屏南唯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靖唯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阳唯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宏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俊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冯鸣、东莞市东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众汇精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汇精诚”）合计持有的唯一网络 100.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持有唯一网络 100% 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协议，对本次交易业绩承诺约定如下：

业绩承诺方厦门星思惠、厦门唯联、众汇精诚承诺唯一网络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际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500 万元、6,850 万元、8,500 万元、9,700 万元，四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30,550 万元。承诺净利润指的是业绩承诺方承诺的唯一网络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经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在唯一网络 2020 年度《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且补偿义务人厦门星思惠、厦门唯联、众汇精诚、王宇杰按约定履行了补偿义务后（如需）30 个工作日内，若唯一网络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四年实际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累计金额超过 30,550 万元，则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四年累计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累计净利润超出 30,550 万元部分的 60%（即：奖励金额=（承诺期内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累计金额-30,550 万元）×60%）作为超额业绩奖励向当时仍在唯一网络任职的核心管理团队支付，获得超额奖励的对象及超额奖励的具体分配办法由王宇杰提出，并经过公司同意。获得超额奖励的对象收取相关奖励的纳税义务由其自行承担，且唯一网络有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如按照上述约定计算的超额业绩奖励超过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的 20% 的，则超出部分不再进行奖励。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唯一网络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8062 号）和《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1]005256 号），唯一网络 2020 年度实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440.50 万元，唯一网络 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

唯一网络 2017-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778.27 万元、6,925.24 万元、9,040.31 万元、10,440.50

万元，合计 32,184.32 万元，超出承诺数的金额为 1,634.32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05.35%。综上，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超额完成。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